

## 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陈希林)今后,市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选举大会上、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市人大常委会上都需举行宣誓仪式。这是昨日下午记者从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获悉的。会议由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叶世林主持,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林济晚、姚松鹤、江孟甫、金爱忠、薛小平、薛尧弟参加。

会议通过了《瑞安市人大常委会关于选举任命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向宪法宣誓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该《办法》第二条规定,依法由市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委员,市人民政府市长、副市长,市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市人大常委会各工委办主任、副主任,街道办事处人大工作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市人民

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均适用本《办法》。

该《办法》第三条规定,市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选举大会上,由全体代表监督,面向国徽,手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以下简称《宪法》)宣誓。市人大常委会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市人大常委会上,由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监督,面向国徽,手捧《宪法》宣誓。宣誓誓词为:“我向《宪法》郑重宣誓,永远忠于《宪法》,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尽职守,依法履职;求真务实,廉洁奉公;自觉接受人大和人民群众的监督,为维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而努力奋斗!”

昨天的会议经过表决,确定2015年度部门工作评议对象为:市住建局和市经信局。

市委常委、副市长朱卓瑶列席会议。

## 打击无证生产行为 消除特种设备安全隐患 市质监局开展质量安全专项执法行动

本报讯(见习记者 彭丽明 通讯员 胡学尔)近日,市质监局对全市存在质量安全隐患的企业开展蓝剑2号质量安全专项执法行动。本次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30余人次,检查企业8家,重点打击无证生产行为和存在安全隐患的特种设备。

据了解,我市某食品机械企业涉嫌存在未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而擅自生产列入目录产品的行为,执法人员在检查过程中发现,共有43台机器存在生产许可证过期产品的行为,并对其进行查封。而在对温州某检测公司瑞安分公司检查过程中发现,该公司部分检测设备未在检验有效期内,同时发现其相关检验服务活动未按照有关标准程序和技术方法,对此,执法人员依法对现场的部分检验报告和某些设备的检定证书予以异地封存。

陶山下村林老伯从事粉干生产20余年,其使用的土锅炉存在严重的安全问题,作为本次蓝剑行动特种设备检查的重点事项,执法人员强制拆除该台土锅炉。执法人员表示,他们已督促林老伯购置拥有生产许可证的锅炉,确保生产安全。

此外,市质监局还对陶山3家针织企业进行集中检查,发现这3家企业在使用升降机、压力容器方面存在严重安全隐患,通过对上述特种设备进行查封和限期整改,进一步加大了企业负责人对特种设备安全隐患的重视。

据悉,下步市质监局除了将对上述企业的违法行为予以立案调查并作出相关处理,还将继续深入推进蓝剑系列专项执法活动,积极完善稽查信息化平台,通过进行有效的稽查执法行动来保障质监职能的全面履行。

## 快递老板擅撕消防封条 被拘10天

本报讯(记者 金邦寅 通讯员 施翊)昨日,因未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许可,擅自撕去封条继续营业,瑞安申通快递有限公司经营者商某被处以行政拘留10天。

据市公安消防局工作人员介绍,商某经营的瑞安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位于飞云街道宋家埭。1月16日,因未重新申请消防验收,该公司

被市公安消防局责令停止营业,并处罚款1万元。2月2日,该公司因经催告无正当理由逾期未履行公安机关的行政处罚而被强制执行,并被贴上封条。

经查,3月初,商某擅自撕毁消防封条。市公安消防局遂根据《消防法》第六十四条第六项之规定作出了上述处罚。

## 树新形象 做好榜样 纪检监察系统深化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本报讯(记者 欧苗苗)今年,我市纪检监察系统将深入加强自身建设,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有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为深入推进我市反腐倡廉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这是记者从昨日召开的全市纪检监察系统深化“树新形象、做好榜样”主题教育实践活动部署会上获悉的。

纪检监察系统“树新形象、做好榜样”主题教育实践活动从去年开始,是推进我市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的一项重要举

措。自主题活动启动以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结合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加强党性锤炼、学习培训、管理监督、关爱激励,组织开展了“正确政绩观”大讨论、“基层走亲连心解忧”等一系列活动,出台实施了纪检监察干部六条禁令等相关规定,树立了良好的形象。今年,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深入推进这项主题活动,坚持严格教育、严格要求、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坚决纠正“不担责、不作为、不认真、不用心”现象,锤炼过硬政治品格,提升执

纪监督问责能力。

据悉,此次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将开展“守纪律、讲规矩”专题教育及深化“书香机关”创建活动、开展“砺剑培优”大练兵活动、加强应知应会业务学习等,并将深化谈心谈话活动、完善纪检监察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实施“争先”工程、树立正面典型、深化“三联系一破解”服务活动内容。

部署会议上,塘下镇纪委、陶山镇纪委和市公安局纪委先后作了表态发言。

## 创新法援方式 扩大免审范围 市司法局2014年案件受理量创历史新高

本报讯(记者 黄君君)记者从市司法局了解到,2014年我市法律援助服务量大幅增长,各项指标均创历史新高。据统计,全市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551件,比2013年增长39.6%;免费解答法律咨询3064件,比2013年增长167%;为受援群众挽回经济损失644万元。

2014年5月,家庭经济十分困难的夏某向市法律援助中心申请法律援助。原来,2013年7月,夏某在受雇安装空调外机时不慎从二楼高处坠落导致受伤。经鉴定,夏某伤残等级构成九级。经承办人了解,夏某的伤势需休养,不便出远门,承办人向援助中心申请为其提供上门

服务,亲自去其老家文成县巨屿镇花竹岭村了解案情并办理相关委托手续。

同年6月13日,夏某向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庭审过程中,夏某与我市某电器经营部达成和解,获赔5.6万元。同年10月10日,市人民法院判决承包方戴某赔偿夏某经济损失及精神损害抚慰金等11万余元。

“律师零距离上门服务,是法律援助工作的创新形式。”市法律援助中心主任周晓宇表示,2014年市法律援助中心增加了法律援助特色服务,开通了农民工讨薪和工伤案件绿色通道,出台了《特殊人群上门服务制度》,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留守儿童、残疾

人等困难群众提供公证、法律援助上门服务。

同时,为了最大程度满足弱势群体对法援的需求,切实维护好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去年,市法律援助中心又扩大免于经济困难审查范围,对农民工讨薪、请求工伤赔偿、老年人、残疾人、未成年人、军人军属请求损害赔偿的,免于经济困难审查;扩大法律服务范围,将因交通、医疗、产品质量、环境污染、安全生产以及其他人身伤害事故中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请求赔偿,因遭受家庭暴力、虐待、遗弃,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主张权利的,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军人军属遭受人身损害赔偿等案件纳入法律援助范围。

## 市安阳高级中学举办大型体验式青少年心理咨询活动 600多人在游戏中打破代沟增进交流



本报讯(记者 缪星象)个性化自我介绍、团队合作钻呼啦圈、相互倾诉自己的梦想……3月29日,市安阳高级中学联合上海乐家之道公益团队举办大型体验式青少年心理咨询活动,引导学生提高自信心,帮助家长与子女建立互信、互爱的关系。600多位学生、家长、老师和志愿者参加活动。

活动现场,老师、学生和家

们打破各自的身份限制,分成多组一起合作游戏、比赛,欢声笑语不绝于耳。记者看到,主持人在安排两代人沟通的时候,把学生和其他同学的家长分在一组,通过和他人的父母合作,消除对大人的成见,增进相互之间的理解。活动中,主持人还安排学生邀请自己的家长上台袒露心声。

现场多位家长表示,平时和子女交流较少,习惯于直接说

教。“参加活动后,意识到孩子已经长大了,有自己的想法,更需要平等的交流。”

市安阳高级中学政教处主任张友权表示,中学生正处在成长转变的关键阶段,部分学生可能会出现内心封闭、不善交流,或者比较叛逆的心理变化,需要及时沟通、矫正。通过此次公益活动可以让孩子们更加了解父母,有利于提高两代人之间的沟通。